

证券代码：002505

证券简称：大康农业

公告编号：2019-033

湖南大康国际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关联交易概述

湖南大康国际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 度根据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拟与关联方 Theland Purata Farm Group Limited、Top harbour Limited、启东瑞鹏牧业有限公司、纽仕兰新云（上海）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上海鹏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上海北沙滩置业有限公司、上海春川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上海鹏欣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上海鹏欣（集团）有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关于公司 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葛俊杰先生、公茂江先生、严东明先生、盛文灏先生均对相关事项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上海鹏欣（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相关议案的投票权。

2、预计 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预计实施内容	2019 年预计交易 额（元）	2018 年度 日常 关联 交易 事项 将于 2018 年度 报告 中披 露
向关联人提供 劳务	The land Purata Farm Group Limited	提供托管服务， 收取管理费	NZD 750,000.00	
	Top harbour Limited		NZD 54,000.00	
	The land Purata Farm Group Limited	奶牛租赁	NZD 1,303,860.00	
	The land Purata Farm Group Limited	放牧款	NZD 288,750.00	
小计			NZD 288,750.00	
向关联人采购 产品、商品	启东瑞鹏牧业有限公司	采购羊	6,750,000.00	
	纽仕兰新云（上海）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采购乳制品	226,500.00	
小计			6,976,500.00	
向关联人销售 产品、商品	上海鹏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零食销售	150,000.00	
小计			150,000.00	
接受关联人提 供的劳务	上海北沙滩置业有限公司	向公司提供午餐、 会务服务	162,000.00	
	上海春川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向公司提供物业 管理、停车位等 服务	937,797.30	
	上海鹏欣建筑安装工程 有限公司	基建施工	45,000,000.00	
小计			46,099,797.3	
资金拆借	上海鹏欣（集团）有限公司	拆入资金	1,500,000,000.00	
小计			1,500,000,000.00	
合计			1,553,226,297.30 NZD 288,750.00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关联公司基本情况

(1) The land Purata Farm Group Limited

原 Purata Farming Limited，于 2017 年 1 月更名为 The land Purata Farm Group Limited。董事：NIE, Lei；企业类型：新西兰有限公司；地址：1972 Telegraph Road, Darfield, Darfield, 7510 , New Zealand；商业注册号：1872259。经营范围为牧场经营。

(2) Top Harbour Ltd

董事：LEE, Terry、PAN, Xin；企业类型：新西兰有限公司；地址：Level

34 Vero Centre, 48 Shortland St, Auckland Central, Auckland, 1010, NZ; 商业注册号: 3154787。经营范围为地产开发。

(3) 启东瑞鹏牧业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成建铃;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000 万元; 住所: 启东市启隆乡永兴东路; 经营范围: 羊繁育技术和养殖技术咨询服务, 羊销售, 自营和代理一般经营项目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 纽仕兰新云(上海)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盛文灏; 注册资本: 人民币 23,255.81 万元; 住所: 上海市长宁区广顺路 33 号 8 幢 3 层 3132 室; 经营范围: 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业务、金融业务), 金融信息服务(除银行、保险、证券等金融业务), 食品流通, 实业投资, 投资管理, 投资咨询, 商务咨询, 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 上海鹏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彭毅敏; 注册资本: 人民币 2000 万元; 住所: 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恒星村委会内; 经营范围: 房地产开发经营, 建筑材料、装饰材料、五金交电、机电产品的销售, 停车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上海北沙滩置业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彭毅敏;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000 万元; 住所: 上海市榆林路 75 号底层 A; 经营范围: 房地产开发、经营, 物业管理, 酒店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 上海春川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彭毅敏; 注册资本: 人民币 500 万元; 住所: 上海市崇明县城桥镇秀山路 65 号; 经营范围: 物业管理, 房屋设备维修, 保洁及绿化服务, 停车场(库)经营, 资产管理, 市场营销策划, 企业管理咨询, 经济信息咨询, 房地产咨询, 房地产经纪, 餐饮企业管理(不得从事食品生产经营), 体育场馆管理, 健身服务, 日用百货、五金交电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 上海鹏欣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朱晓伟；注册资本：人民币 3 亿元；住所：崇明工业园区秀山路 65 号；经营范围：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壹级），地基与基础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市政建设工程（贰级），设备安装工程施工（叁级），机械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物业管理，防水工程，园林绿化，房地产咨询服务；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 上海鹏欣（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姜照柏；注册资本：10000 万人民币；住所：上海市崇明县秀山路 65 号；业务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实业投资及其咨询服务，国内贸易（除专项规定），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关联方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海鹏欣（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Theland Purata Farm Group Limited、启东瑞鹏牧业有限公司、上海鹏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上海北沙滩置业有限公司、上海春川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上海鹏欣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或间接控股的子公司。Top harbour Limited 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姜照柏先生间接控制的子公司。纽仕兰新云（上海）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法人代表盛文灏先生目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公司持有纽仕兰新云（上海）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33%股份。

3、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认为上述关联方的财务状况和资信状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日常交易中均能履行合同约定，不会对公司形成坏账损失。

4、与上述关联人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总额

单位（元）

与关联人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2019 年（预计）
The land Purata Farm Group Limited	NZD 2,342,610.00
Top harbour Limited	NZD 54,000.00
启东瑞鹏牧业有限公司	6,750,000.00
纽仕兰新云（上海）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26,500.00
上海鹏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50,000.00
上海北沙滩置业有限公司	162,000.00
上海春川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937,797.30
上海鹏欣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45,000,000.00
上海鹏欣（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0.00
合计	1,553,226,297.30 NZD 288,750.00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1、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公司关联交易的定价主要遵循市场价格的原则；如果没有市场价格，按成本价加成定价；如果既没有市场价格，也不适合采用成本价加成定价的，按照协议价定价；资金拆借按银行同期利率结算利息。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交易各方将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需求，与关联方在本次授权范围内按次签订合同进行交易。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交易均属于正常的业务购销活动，在较大程度上支持了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公司向关联方采购、销售、租赁及提供劳务等，一方面可以降低经营成本，确保公司整体经济效益的稳步提升，另一方面是由于相互间形成的稳定合作关系而造成。因此，上述关联交易将持续发生。公司日常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对公司生产经营未构成不利影响或损害公司股东的利益，也未构成对公司独立运行的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而对

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经了解上述关联交易属于公司的正常交易事项，我们认为：

1、公司对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预计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情况。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所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业务经营所需，是在公平合理、双方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进行的，该等交易的价格将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规划。

2、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项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实行回避原则，其表决程序完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因此，我们同意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特此公告

湖南大康国际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4月27日